

## 壹、前 言

近年來由於國內經濟、社會環境快速變遷，影響國內產業界人力運用與就業結構隨之改變，因而當前國內呈現產業界勞力不足而同時失業率亦居較高之水準，已成為政府部門及民間企業亟須因應解決之重要經濟問題。首先就國內經營環境觀察，由於近年投資環境丕變，勞力密集產業紛紛外移，釋出大量就業人口，惟自八十四年下半年起，受內需市場低迷影響，服務業成長趨緩，遂而減少對過剩勞力之吸納量，加上近年科技產業之興起，業界對於人力需求之數量與品質均產生變化。面對前述因素衝擊結果，導致國內失業率不復維持過去之低水準。

另就勞動供給觀察，近年由於出生率逐漸下降，青少年人口成長緩慢，而且因國民受教育年限普遍延長，致整體勞動供給趨緩。再者，由於工業部門勞力密集產業因勞動條件較差、吸引力不足，導致基層操作性勞力嚴重欠缺，必需依賴引進外籍勞工補充。

由於近二年國內失業率維持 2.7% 之水準以及產業結構呈現明顯改變，政府部門為研擬因應對策以降低國內失業率，實有必要先深入瞭解目前產業界實際缺工及其對勞工休假制度之意見，以為制定勞動就業政策之參考。

本處為蒐集當前產業界實際缺工與實施週休二日現況及其對勞工休假制度之意見，特於八十六年六月針對工業部門及服務業部門共計九大行業舉辦『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本調查係採通信及電話調查方式辦理，調查內容包含缺工廠商目前缺工人數、缺工時間、僱用薪資、僱用條件，以及廠商目前人力運用狀況、未來人力需求計劃、尋找員工方法、週休二日狀況以及實施週休二日之意願等。

(2)

## 貳、調查規劃與實施

- 一、調查目的：為配合臺灣地區社會經濟發展需要，明瞭各行業短缺員工現況、各職類短缺員工人數、薪資及僱用條件等，及探討民間企業現行週休制度與實施週休二日制度之意向等，供政府研訂勞工就業政策及企業從事人力規劃等參據。
- 二、調查對象與區域範圍：包含臺灣地區之礦業、製造業、水電燃氣業、營造業、商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工商服務業、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之公民營廠商（場所）。
- 三、調查項目及調查表式：
  - (一)一般概況：包括事業單位名稱、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填表人姓名、職稱、電話及傳真號碼、僱用員工人數。
  - (二)短缺員工狀況：
    - 1.短缺員工之現況。
    - 2.各職類短缺員工人數。
    - 3.各職類短缺員工之持續時間。
    - 4.僱用各職類短缺員工之每月薪資。
    - 5.各職類短缺員工之僱用條件—含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工作經驗。
    - 6.尋找員工之方法。
    - 7.廠商未來六個月預計人力需求計畫。
  - (三)實施週休二日制之意向：
    - 1.目前實施週休制度方式。
    - 2.未來實施週休二日制之意願。
    - 3.無計畫實施週休二日制主要原因。
    - 4.實施週休二日制之先決條件。
- 四、調查資料時期：本（八十六）年五月為資料時期，但資料時期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五、調查方式：採郵寄通信調查為主，輔以電話連繫催詢追蹤。
  - (一)先依三月份受雇員工薪資調查廠商有無短缺員工狀況，分別寄予不同的調查表。
  - (二)依回收狀況，採取補寄二次調查表及一次催收明信片之催表作業。
  - (三)經上述催收作業仍未回表者，輔以電話連繫催詢追蹤。

六、抽樣設計及推計方法：按各行業採「截略分層隨機抽樣法」抽取樣本，與現行按月「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樣本相同，計查七、九〇〇家廠商；並以調查資料時期之各業受雇員工人數之估計值為基準值，按比率推估各項特徵值。

七、實施調查期間及進度：

- (一)調查表及有關表件寄發受查單位應用：五月二十六日前。
- (二)受查單位填報後，寄回調查表：六月十六日前。
- (三)未回收調查表之催詢、登錄初審及註號：七月十五日前。
- (四)調查表資料登錄作業：七月二十一日前。
- (五)資料檢誤作業：七月三十一日前。
- (六)結果表編製作業：八月九日前。
- (七)報告編布及審議作業：八月十六日前。

八、結果表式：

- (一)各業短缺員工之現況—按行業、規模別分。
- (二)各職類缺工現象之持續時間—按行業、規模別分。
- (三)各職類短缺員工人數—按行業、規模別及細職類分。
- (四)各職類短缺員工之每月僱用薪資—按行業、細職類分。
- (五)各職類短缺員工之僱用條件—按行業、細職類分。
- (六)各業廠商尋找員工之方法—按行業、規模別分。
- (七)各業廠商未來六個月人力需求狀況—按行業、規模別分。
- (八)各業廠商實施週休二日制與缺工狀況—按行業、規模別分。
- (九)各業廠商實施週休二日制之現況—按行業、規模別分。
- (十)各業廠商有計畫在未來實施週休二日制之實施方式—按行業、規模別分。
- (十一)各業廠商無計畫在未來實施週休二日制之主要原因—按行業、規模別分。
- (十二)各業廠商認為實施週休二日制之重要先決條件—按行業、規模別分。

九、整理編製方法及報告編印：本調查資料之檢誤及整理編製作業係以電腦處理為主，人工整理為輔；根據調查統計結果編製之統計表與提要分析，輯成「臺灣地區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報告」，提供各界應用。

十、辦理機關：行政院主計處為主辦機關，負責調查之策劃設計、調查表件、致受查戶函之統籌印製寄送與資料之整理統計分析工作。

(4)

## 參、調查結果提要分析

### 一、短缺員工概況

▲缺工人數漸趨增加，其中以製造業增加最多。

八十六年五月底臺灣地區工業及服務業缺工人數合計 19萬6千人，其中工業部門占61.07%，服務業部門占38.93%。各業缺工人數以製造業共計10萬5千人最多，占 53.38%；其次為商業共計4萬1千人，占 20.74%；再次為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共計1萬7千人，占 8.61%。若扣除缺工時間為一個月以下之短期缺工者，八十六年五月底臺灣地區工業及服務業缺工人數合計16 萬人，較廣義缺工人數減少3萬7千人。

若按缺工率《缺工人數／(缺工人數+受雇員工人數)》觀察各業別缺工程度，則以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4.26% 最高；其次分別為製造業(4.25%)、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3.09%)、營造業(3.07%)；其餘都在3%以下。

與八十五年八月底之缺工資料比較，本年五月缺工人數增加 2萬人，其中製造業增加1萬2千人最多，營造業、商業、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均增加2千人以上。

表一 台灣地區各業廠商缺工概況統計

業 別	八十五年八月		八十六年五月	
	缺工率 (%)	缺工人數 (人)	缺工率 (%)	缺工人數 (人)
總 計	3.11	176367	3.45	196164
工 業	3.54	105431	3.99	119788
礦 業	0.46	59	0.19	22
製 造 業	3.80	92849	4.25	104710
水 電 燃 氣 業	0.23	82	0.31	112
營 造 業	2.58	12441	3.07	14944
服 務 業	2.64	70936	2.84	76376
商 業	2.78	38463	2.93	40678
運輸倉儲通信業	1.48	4877	1.64	5290
金融保險不動產業	3.88	14727	4.26	16893
工商服務業	1.08	1993	0.62	1121
社會服務業	2.66	10876	3.09	12394

附 註：缺工率 = [ 缺工人數 / (缺工人數 + 受雇員工人數) ] \* 100

### 三、當前短缺員工廠商概況

#### (一) 缺工廠商家數比率

▲製造業缺工廠商家數最多，其中又以資本技術密集產業較為普遍。

若由缺工廠商家數占全體家數比率觀察，八十六年五月底工業部門約有二成廠商短缺員工，較八十五年八月底之一成七增加，其中以製造業最普遍，其缺工廠商家數比率達23.40%；其次為營造業(6.15%)、礦業及土石採取業(3.52%)、水電燃氣業(2.78%)。另服務業部門有14.65%廠商短缺員工，較上年之7.54%呈顯著增加，各業中，商業為17.09%、工商服務業為10.59%、社會服務業為9.38%、運輸倉儲業為8.69%、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為7.56%。

製造業各中行業缺工廠商家數比率高於整體製造業水準23.40%者，有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33.46%)、電力電子業(29.29%)、機械設備業(28.45%)、化學材料業(28.11%)、金屬製品業(27.99%)、紡織業(26.89%)、化學製品業(25.73%)、成衣及服飾品業(25.31%)等，多屬於資本技術密集產業，其缺工人數計有7萬2千人，占製造業缺工人數之68.44%。

表二 各業短缺員工概況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

項 目	有缺工 廠商比率 (%)	短缺員工 人 數	短缺員工人數 (扣除短期 缺工)	缺工率	缺工率
				(%)	(%) (扣除短 期缺工)
總 計	16.08	196164	159296	3.45	2.82
工 業	19.22	119788	96182	3.99	3.23
礦 業	3.52	22	11	0.19	0.09
製 造 業	23.40	104710	86788	4.25	3.55
水 電 燃 氣 業	2.78	112	-	0.31	-
營 造 業	6.15	14944	9383	3.07	1.95
服 務 業	14.65	76376	63114	2.84	2.36
商 業	17.09	40678	30903	2.93	2.24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8.69	5290	4283	1.64	1.33
金融保險不動產業	7.56	16893	16146	4.26	4.08
工 商 服 務 業	10.59	1121	785	0.62	0.44
社 會 服 務 業	9.38	12394	10997	3.09	2.75

註：短期缺工係指缺工時間為一個月以下者

(6)

表三 製造業短缺員工概況—按中行業分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

單位：%、人

業 別	有缺工廠商	短缺員工 人數 A	85 年 8 月底	缺工比率 (%) A/(A+C)
	比率 (%)		受雇員工人數 C (人)	
製造業	23.40	104710	2360899	4.25
食品業	14.50	4307	117716	3.53
菸草業	-	-	5123	-
紡織業	26.89	10110	184560	5.19
成衣及服飾品業	25.31	7553	75991	9.04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業	10.74	135	35276	0.38
木竹製品業	8.95	323	28530	1.12
家具及裝設品業	14.52	2049	53855	3.67
紙漿、紙及紙製品業	12.20	1036	63059	1.62
印刷及有關事業	17.00	366	59498	0.61
化學材料業	28.11	3803	63805	5.63
化學製品業	25.73	2724	61331	4.25
石油及煤製品業	10.48	1	17157	0.01
橡膠製品業	18.74	3533	45323	7.23
塑膠製品業	21.62	6820	180841	3.63
非金屬礦物製品業	18.28	4262	95833	4.26
金屬基本工業	19.92	4153	111190	3.60
金屬製品業	27.99	8732	246388	3.42
機械設備業	28.45	9522	149446	5.99
電力及電子業	29.29	23537	516296	4.36
運輸工具業	33.46	5681	135133	4.03
精密器械業	17.76	1673	30811	5.15
雜項工業製品業	8.94	4390	83737	4.98

## (二)各職類缺工狀況

▲缺工職類以非技術工及體力工、技術工、助理專業人員等職類缺工較多。

就八十六年五月底缺工之職類結構觀察，以非技術工及體力工占25.48%(或5萬人)最多；技術工占20.62%(或4萬人)居次；助理專業人員占19.06%(或3萬7千人)居第三；其餘依序為技術員占7.96%(或1萬6千人)、服務工作人員占7.11%(或1萬4千人)、工程師占6.82%(或1萬3千人)、事務工作人員占6.43%(或1萬3千人)、其他專門技術人員占5.00%(或1萬人)、主管及監督人員占1.53%(或3千人)；若與八十五年八月各職類缺工結構比較，以工程師、事務工作人

員分別增加2.05及1.66百分點，較為顯著，而主管及監督人員、助理專業人員、技術員亦有增加；另技術工、其他專技人員則分別減少3.10百分點(或減少1千4百人)與1.27百分點(或減少1千2百人)，為減幅較大者。

表四 短缺員工人數及每人每月平均最低僱用薪資—按大職類分

職 類 別	總計	主管及 監督人員	事務工作 人員	工 程 師	技 術 員
缺工人數(人)					
86年5月	196164	3009	12616	13382	15610
85年8月	176367	2440	8404	8411	12781
缺工結構(%)					
86年5月	100.00	1.53	6.43	6.82	7.96
85年8月	100.00	1.38	4.77	4.77	7.25
86年5月較85年8月 增減人數(人)	19797	569	4212	4971	2829
僱用薪資(元)					
86年5月	24377	38626	24869	30887	27252
85年8月	23851	38098	23966	29983	25077

  

職 類 別	其他專技 人員	助理專業 人員	服務人員 及售貨員	技 術 工	非技術工 及體力工
缺工人數(人)					
86年5月	9804	37383	13940	40443	49977
85年8月	11053	32123	13082	41839	46234
缺工結構(%)					
86年5月	5.00	19.06	7.11	20.62	25.48
85年8月	6.27	18.21	7.42	23.72	26.21
86年5月較85年8月 增減人數(人)	-1249	5260	858	-1396	3743
僱用薪資(元)					
86年5月	34017	21581	19153	26120	20999
85年8月	31629	22906	16643	26406	20148

### (三)短缺員工僱用薪資

- ▲廠商僱用短缺員工每人每月平均最低薪資未達受雇員工平均經常性薪資之八成

(8)

就廠商僱用短缺員工每人每月平均最低薪資觀察，工業及服務業平均為24377元，為受雇員工平均經常性薪資31204元之78.12%，略低於上年八月底之79.39%。若按職類分，以主管及監督人員最高，為38626元，其次分別為其他專門技術工作人員(34017元)、工程師(30887元)、技術員(27252元)、技術工(26120元)、事務工作人員(24869元)、助理專業人員(21581元)、非技術工及體力工(20999元)、服務工作人員及售貨員(19153元)，其中除助理專業人員與技術工外，均較上年八月調查之結果增加。

就各業別僱用短缺員工每人每月平均最低薪資觀察，工業部門依序為水電燃氣業(45000元)、礦業及土石採取業(37727元)、營造業(30334元)、製造業(23896元)；服務業部門依序為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30928元)、工商服務業(28941元)、運輸倉儲及通信業(27211元)、商業(22964元)、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19336元)。

#### 四短缺員工教育程度

▲各業短缺員工需求之教育程度以高中(職)最多，其次為國中及專科程度者。

各業僱用短缺員工具備之最低教育程度，整體而言，以高中(職)6萬3千人最多，國中4萬3千人次之；專科3萬9千人居第三；其餘依序為不拘教育程度2萬4千人；大學1萬6千人；國小1萬1千人；研究所程度者6百人；而專科程度以上缺工人數占總缺工人數之28.28%，較上年八月底增加5.91百分點(或1萬6千人)。

表五 短缺員工之教育程度

單位：人

教育程度別	總計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86年5月	196164	10622	43218	62775
85年8月	176367	15293	32211	53738

  

教育程度別	專科	大學	研究所	不拘
86年5月	38591	16282	608	24068
85年8月	30604	8842		35679



### 三、各業廠商未來半年人力需求狀況

#### ▲各業廠商未來半年對人力之需求預計淨增加18萬5千人

各業廠商未來半年預計招募員工人數達21萬人，預計裁減員工人數則有2萬5千人，故未來半年廠商對人力之需求預計淨增加18萬5千人；其中預計招募員工部分，工業部門預計招募員工11萬7千人，占55.87%，服務業部門預計招募員工9萬3千人，占44.13%；各業中以製造業預計招募10萬3千人最多，占49.26%；其次為商業，預計招募5萬6千人，占26.62%；第三為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預計招募1萬8千人，占8.56%。至於預計裁減員工部分，工業部門中以製造業預計裁減員工1萬1千人最多，占44.68%；服務業部門中以商業預計裁減員工5千人最多，占20.12%。

表六 台灣地區各業廠商未來六個月人力需求狀況

單位：人

業 別	預計招募員工人數		預計裁減員工人數	
		%		%
總 計	209879	100.00	25278	100.00
工 業	117268	55.87	13836	54.74
礦 業	150	0.07	7	0.03
製 造 業	103383	49.26	11294	44.68
水 電 燃 氣 業	53	0.03	11	0.04
營 造 業	13682	6.52	2524	9.98
服 務 業	92611	44.13	11442	45.26
商 業	55864	26.62	5085	20.12
運輸倉儲通信業	5037	2.40	2361	9.34
金融保險不動產業	7965	3.80	323	1.28
工商服務業	5774	2.75	1000	3.96
社會服務業	17971	8.56	2673	10.57

### 四、週休二日概況及實施意願（週休二日之定義為每月至少有一週工作五天）

#### (一) 廠商實施週休二日概況

##### ▲有一成廠商實施週休二日制

八十六年五月有10.09%之廠商實施週休二日，其中有3.76%廠商全月週休二日，週六彈性上班者（每月有一至三週工作五天）有

6.33%。另在89.91%無實施週休二日之廠商中，在未來有計畫實施週休二日者占22.85%，無計畫實施週休二日者占77.15%。

## (二) 廠商無法實施週休二日主要原因

### ▲ 經營或生產環境無法配合為廠商無法實施週休二日首要原因

八十六年五月無實施週休二日制廠商中，有77.15%亦無計畫在未來實施週休二日，其中因為「經營或生產環境無法配合」者占49.84%；「增加勞動成本降低競爭力」者占23.67%；「人力無法調配」者占17.92%；其他原因者占7.23%；「俟政府政策決定後再予採行」者占1.35%。

表七 廠商實施週休二日概況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全部 週休二日	部分 週休二日	有計畫 未來實施 週休二日	無計畫 未來實施 週休二日
工業及服務業	100.00				
已實施週休二日	10.09 (100.00)	3.76 (37.26)	6.33 (62.74)	-	-
無實施週休二日	89.91 (100.00)	-	-	20.54 (22.85)	69.37 (77.15)

註：括號內數字代表結構比。

## (三) 廠商認為實施週休二日制之先決條件

### ▲ 大多數廠商認為維持總工作時數不變，將部分國定假日調整至週六放假為實施週休二日制之首要條件。

廠商認為實施週休二日制之先決條件中，視為首要條件者之廠商比率以「將部分國定假日調整至週六放假」最多，占34.11%；其次為「檢討現行勞基法給假制度」，占18.17%；第三為「由政府及企業界、學界及勞工團體共同協議，達成共識」，占17.06%；其餘依序為「俟政府部門宣布實施後，再予採行」(12.96%)、「採漸進方式先每月一週，再逐步擴充至全月週休二日」(6.81%)、「俟我國每人平均國民所得達到歐美日國家水準後，再予採行」(4.50%)、其他(4.15%)、「俟國外競爭對手國普遍實施後，再予採行」(2.25%)。

核定機關：行政院主計處  
 核定文號：臺(85)處普三字  
 第08268號  
 調查週期：定期按年調查

行政院主計處  
 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  
 資料時間：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

本調查表所填個別資料僅供  
 整體統計分析、彙訂經建計  
 畫等參用，個別資料絕對保  
 密，請據實填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_\_\_\_\_ 電話：\_\_\_\_\_  
 填表人姓名：\_\_\_\_\_ 職稱：\_\_\_\_\_ 傳真：\_\_\_\_\_

\* 請轉交人事主管或負責人填寫，並請於五日內將調查表填妥寄回。

一、貴單位86年5月底僱用員工人數為\_\_\_\_\_人(不含廠外計件工)。

\* 註：受雇員工係指需參加作業且支薪之常雇員工、臨時員工、學徒與養成工等。

二、貴單位目前(86年5月底)有無短缺員工？

1. 有

貴單位目前(86年5月底)各職類短缺員工概況及僱用條件：

職業名稱	註碼 (由本處填寫)	短缺 人數 (人)	短缺 時間 (月)	僱用每人 每月最低 薪資 (元)	僱用條件				註碼 (由本處填寫)			
					性別	年齡	教育 程度	工作 經驗	性別	年齡	教育 程度	工作 經驗
範 例 電 子 工 程 師		1	3	31,272	男	35歲 以下	大學	二年 以上				

註：1. 短缺時間，請用四捨五入法填至整數位；若長期缺工請填入“36”。 2. 以上表格如不敷使用，請另紙填寫浮貼。

2. 無，貴單位目前人力狀況(請單選)

(1) 人力適當，無短缺員工。

(2) 人員過剩，其主要原因為：

① 業務不振。

④ 準備關廠歇業。

② 業務(或生產線)外移海外。

⑤ 其他(請說明)：\_\_\_\_\_

③ 實施自動化。

三、貴單位尋找員工最主要的方法：(請單選)

1. 同仁介紹。

5. 公開徵募。

四、貴單位未來六個月內預計人力需求計畫：(請單選)

2. 學校推薦。

6. 其他(請說明)：\_\_\_\_\_

1. 預計裁員\_\_\_\_\_人。

3. 透過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2. 預計招募\_\_\_\_\_人。

4. 透過私立就業服務機構。

7. 未尋找員工，原因為：\_\_\_\_\_

3. 不擬招募或裁減人員。

五、貴單位目前有無實施週休二日制(每月至少有一週工作五天)？

1. 有，目前實施方式為：

(1) 採部分週休二日制，每月有\_\_\_\_\_週。(請填答1~3週數)

(2) 全部週休二日。(請續答第七問項)

2. 無

六、貴單位有無計畫在未來，採逐步或全面實施週休二日制？

1. 有，

(1) 計畫在未來逐步實施，先每月有\_\_\_\_\_週週休二日。(請填答1~3週數)

(2) 計畫在未來全部週休二日。

2. 無計畫實施週休二日制，主要原因為：(請單選)

(1) 增加勞動成本，降低競爭力。

(3) 經營或生產環境無法配合。

(2) 人力無法調配。

(4) 其他，請說明：\_\_\_\_\_

七、貴單位認為實施週休二日制最重要的先決條件有那些？

請填入下列條件代號：第一優先【\_\_\_\_\_】；第二優先【\_\_\_\_\_】；第三優先【\_\_\_\_\_】

1. 維持總工作時數不變，將部分國定假日調整至週六放假。

5. 由政府與企業界、學界、勞工團體共同協議，廣納社會大眾意見達成共識。

2. 採漸進方式，先每月一週週休二日，再逐步擴充至全部週休二日。

6. 俟我國每人平均國民所得，達到歐美日國家水準。

3. 檢討現行勞基法給假制度，由勞資雙方協商達成共識。

7. 俟國外競爭對手國普遍實施後。

4. 俟政府部門宣布實施後，再予採行。

8. 其他，請說明：\_\_\_\_\_